

江西内蒙古等地部分交警“以罚代管”令人匪夷所思 超载罚款竟然“包月包季”

“交600元钱罚款可以保一个月内不再被罚款,交1800元则可保一个季度。”近日,江西省乐平市多名司机反映,只要交了一定数额的罚款,即使车辆超载,也可以在相应期限内不被罚款。类似怪事在内蒙古乌兰察布市也存在,而且长达数年之久。车辆超载是全国普遍存在的问题,治理超载一直是个难题,但个别地方“以罚代管”,并推出“罚款套餐”的做法却令人匪夷所思。

【现象】

只收钱不开票,罚款也推“套餐”制

江西乐平市众埠镇盛产瓷土。前往众埠镇的路上,满载瓷土的货车随处可见。在一名程姓司机的账本上,记者看到了如下内容:7月20日,向交警交罚款1800元。他告诉记者,众埠交警中队让一次性缴纳半年的罚款3600元,可以保证他6个月内不再被罚款。他以钱不够为由,交了1800元,包三个月。

这种罚款有收据或发票么?程姓司机说:“钱交到众埠交警中队,没开任何票据,说过几天会给发票,但一直到现在我也没有拿到发票。”交了1800元后,他又因超载被抓,但因为已经交过钱了,所以交警又放了他。“如果不交罚款,交警威胁说抓一次罚1900元,权衡利弊,我们只有主动交罚款。”

据多名司机反映,这样的罚款是从今年7月初开始

的,交警要求按600元一个月的标准,交一个季度或半年的罚款。而在7月份之前,超载被交警发现,一般罚款从50元到100元不等。当地货车运瓷土、沙石,超载都达到100%以上,有的甚至高达核载量的10倍。

在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察右后旗也出现了交警按月收“罚款”的怪事,而且已经有长达六七年之久。经常在这条路上跑的大货车司机刘振宏、赵刚等人告诉记者,当地按月给交警交罚款的“规矩”六七年前就开始了,最早每次罚10元到20元不等,后来改成每月交500元。从2009年初,改成每月1000元。交警会给交过钱的车辆排号,用白色油漆在车前写上车号,车前有号就说明已交过钱,以后出现了超载等违章行为,交警也不会再处罚。

【说法】

罚款“包月”竟成违章司机“通行证”

罚款“包月”不仅未能治好超载,还让违章司机吃下了“定心丸”,超载更加明目张胆。乐平市一名姓查的司机说,一次性交了包月、包季的罚款后,知道警察不会再罚款,司机们超载再不需偷偷摸摸,更加放心胆大了。

关于包月“罚款”一事,乐平市交警大队副大队长朱国文解释说,个别民警为了说服当事人尽快交罚款,说话用语不规范,比如“这次罚了,我下次不再罚你了。”对于罚款不开收据的行为,他也予以否认。目前,纪委调查组已经进驻乐平市交警大队。

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察右后旗政府也于8月初形成了初步处理意见:6名执勤交警被认定失职,给予免职或撤职。面对多年罚没款去向以及责任追究问题,乌兰察布市察右后旗交警大队大队长卢永清解释说:“收上来的钱都交地方财政,交给国库了。”

【应对】

彻查权力寻租治标 更要治本

针对一些地方长期存在“以罚代管”乱象,北京科技大学社会学系黄家亮博士认为,究其根底,其背后是公权力设租、寻租的逐利冲动在作祟,在一定范围内,这种公权力变异甚至已经在个别部门达到了半公开化的程度。

“交警的职责本来是维护交通秩序,罚款只是手段,但在经济利益驱动下,使罚款这一手段替代了原本为公众服务的目标,本末倒置。”北京市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所助理研究员段婷婷说,交了钱后,违章司机有了保护伞,但道路被毁了,老百姓出行不方便了,交通隐患多了,损失的是政府财政和公众利益。要杜绝类似乱象,不仅要严格执行公安机关有关规定,将罚没收入全额上缴财政,违者重罚,从制度上切断“以罚代管”利益链,还要严肃处理直接责任人以及有关领导失察责任,以儆效尤。

■据新华社

深圳未来10年规划 获国务院原则同意

国务院近日原则同意修订后的《深圳市城市总体规划(2010-2020年)》。据悉,在《总体规划》确定的1953平方公里的城市规划区范围内,将实行城乡统一规划管理;以中心城区为核心,完善城市功能,形成“三轴两带多中心”的轴带组团结构;加强对沿海发展带的规划和引导,严格控制围海造地,保护和合理利用岸线资源,妥善处理开发与保护的关系;加强城中村和城乡接合部的改造和整治,促进城乡统筹协调发展。

■据新华社

第5号热带风暴 “蒲公英”来了

据中央气象台23日消息,今年第5号热带风暴“蒲公英”将擦过海南陵水、三亚到乐东一带,或将在这一带沿海登陆。受其影响,广东南部、广西南部、海南大部将有降雨天气。

23日上午,“蒲公英”中心距离三亚市东南方大约300公里,中心附近最大风力有8级。预计风暴中心将以每小时15公里左右的速度向西偏北方向移动,强度逐渐加强,向海南南部沿海靠近。

■据新华社

四川打通 绵竹灾区最后孤岛

22日21时30分,经过抢通突击队10天的奋战,通往绵竹市清平乡的德阳(阿坝)公路汉清段基本抢通。四川在这次特大洪水泥石流灾害中的最后一个“孤岛”被打通。

记者从绵竹市“8·13”特大洪水泥石流灾害前线指挥部了解到,汉清路虽然已经抢通,但由于路面凹凸不平,路边突出的岩石较多,目前尚不具备通车条件,只能供行人通过。截至23日零时,施工队伍还在巩固路基。

■据新华社

为省钱给儿女交学费 “暴走老爸” 步行千里回家

一名在湖北武汉打工的陕西男子为省钱给儿女交学费,竟然步行回家。22日上午,他在十堰被高管民警发现。民警询问得知,该男子姓钱,陕西商洛人,他的妻子两年前因癌症去世,留下一对儿女,随爷爷奶奶在一起生活。

眼下开学在即,钱某本来在武汉打工为孩子挣学费,不料遭遇劳资纠纷,工资没领到手。他准备回家,但是身上的钱刚刚够交学费,就索性决定不坐车,步行回去。到22日为止,钱某已走了四天四夜,很快要进入陕西省了。他考虑到走高速公路离家会近一些,于是就上了汉十高速公路。

民警得知情况后,对钱某进行了教育,随后又联系了一辆去陕西商洛的车辆,还再三叮嘱司机将他带到商洛。

■特约记者 万勤

曹操墓发现过程被指造假 专家:鲁潜墓志上无侵蚀千年的石花 “汉画像石抹上黄土冒充”

学者倪方六发起的“三国文化全国高层论坛”21日在苏州召开。来自中国社科院、中国人民大学、中国政法大学等单位以及研究三国(曹操)文化的23名学者,从各个方面对曹操墓的真实性进行了反驳,最终达成共识:安阳“曹操墓”在发现和发掘过程中,存在人为策划、蓄意造假的行为。

“魏武王”石碑疑伪造

曹操墓出土的石碑中,刻有“魏武王”三个字的有7块。关于“魏武王”称谓的合理性和“武”字的写法,与会学者提出了质疑。河南开封文联书画委员会主任林奎成认为,曹操生前先被封为“魏公”,而后又被封为“魏王”,死后获得了“武王”的谥号。从曹操死后至曹丕称帝的10个月间,世人对曹操严格的称呼是“武王”。任何史书都没有准确出现过关于“魏武王”的记载。

鲁潜墓志是“埋地雷”

1998年4月,鲁潜墓志出土,明确指明了曹操高陵的具体地理位置。

江苏省书画鉴定委员会主任委员李路平认为鲁潜墓志系伪造。他说,鲁潜墓志所葬的后赵建武十一年(即公元345年),当时中原河南一带为500万胡人所占领,按胡人葬俗,安阳不可能出现墓志。另外,2009年底,在曹

操高陵被正式宣布后,闫沛东、王绩等三学者特意到河南安阳进行调查。他们称,调查中当地人透露,从1998年开始,安阳文物贩子就在西高穴村一带埋了不少“好东西”,以诈人钱财,俗称“埋地雷”。“鲁潜墓志就是‘埋下的地雷’之一”,王绩说。“从《鲁潜墓志》和曹操墓出土石碑的公布拓片来看,上面毫无石灰岩在地下侵蚀千年的石花。”李路平说,“这样拙劣的造假手法,其造假时间,长不过三年,短则只要三天”。

汉画像石疑抹黄土做旧

中国政法大学中文系教授、魏晋史专家黄震云在会上首次公布了一批新证据,即2008年在西高穴墓正式发掘之前,河南考古方面已在火车上发布宣传文字。与此同时,河南方面还公开了一批画像石。

研讨会上,黄指着放大的汉画像石图片称:“整个图像用现代工具开槽太深,说白了就是用电锯锉的,边榫斜打得太过明显,甚至连石头印痕、石头粉末还在的情况下,就只好在上面抹上黄土冒充”。黄震云认为,曹操墓中不可能存在汉画像石,因为根据礼制,只有俸禄2000石以下者,才需要用画像石,“凭此一条,曹操高陵即为假”。

■特约记者 羊城



广东国庆60周年千万元彩车遭闲置

国庆60周年天安门彩车巡游中,由五条金色龙舟组成的广东彩车“领潮争先”大放异彩。而今,这耗资近千万元的彩车却只能静静躺在花都雅瑶镇的生产厂家内。

据悉,广东省曾有在全省地级市中对广东彩车进行百日展览的计划。但实际上,彩车仅在肇庆、中山、佛山三地巡展,展出率较低。为此,广东省人大代表叶丽琳提交建议,希望继续将彩车利用起来,让其到亚运会上再展风采。

特约记者 吴璇

城管执法局设15个副局长

南昌市城管局:单位太大了,希望记者暂时不要报道

南昌市启动“大部制”改革已有半年之久,近日,一篇名为“一个南昌市城管竟然设15个副局长”的帖子在网络流传,副职官员之多,令人瞠目。23日,该局负责宣传的工作人员称,单位太大了,内部领导职务还未调整到位,并希望记者暂时不要报道。

针对南昌市城市管理委员会(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)设立如此多副职领导,有网友质疑

“不知道是按什么规定设置职位的,这么多人哪有那么多事”,也有网友戏言“只要你进了官场就明白了”,另有网友称“地方‘减副’注定将是一场显规则与潜规则的较量”。

中国政法大学副校长、中国法学会行政法研究会副会长马怀德教授表示,一个机构正常情况下是一正四副,出现15个副局长,这是很不正常的一种现象。

■特约记者 何柳斌